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0386)

海外監管公告
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第七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做出。

承董事會命
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黃文生
副總裁、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2019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戴厚良*、馬永生#、李雲鵬*、喻寶才*、凌逸群#、劉中雲#、李勇*、湯敏+、樊綱+、蔡洪濱+及吳嘉寧+。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股票代码：600028

股票简称：中国石化

公告编号：2019-9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石化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出席会议并表决。
- 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石化”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简称“会议”）于2019年3月29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4月19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材料，4月29日以书面方式召开。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通过下列议案：

一、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关于中国石化对下属中韩（武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简称“中韩石化”）增资（简称“本次增资”）以及向中韩石化出售资产的议案，并授权股份公司武汉分公司刘家海代表中国石化签署有关文件。

由于本次增资构成中国石化与控股股东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在本次增资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均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各项条款为一般商业性条款，对独立股东而言属公平合理，符合中国石化及股东的整体利益，未发现其中存在损害公司独立股东和中国石化利益的情形。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建议公司董事会同意中国石化本次关联交易。中国石化董事会就本次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戴厚良、马永生、李云鹏、喻宝才、凌逸群、刘中云、李勇均予以回避。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增资未达到对外披露批准，亦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增资应遵守申报及公告的规定，毋须遵守有关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海外监管公告《中国石化 H 股公告》。

上述第一项议案同意票数为 11 票，无反对票和弃权票；上述第二项议案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在表决时予以回避，非关联董事均同意该议案。

特此公告。

承董事会命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黄文生
2019年4月29日